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重組及編製基準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五年二月三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鴻海」)。鴻海為一家於台灣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為籌備本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三月進行了集團重組(「集團重組」)。據此，本公司成為鴻海的所有手機製造及銷售業務的控股公司。經集團重組後本集團被視為一家持續經營實體。因此，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財務報表已使用合併會計法原則編製。集團重組的詳情載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附註23。

簡明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載的適用披露規定，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 2. 會計政策

簡明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編製，惟若干財務工具乃以公平值(如適用)計量。

除下文所列者外，簡明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 2. 會計政策 (續)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及其轄下的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所頒佈的，且與其業務有關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上述各項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的準則及詮釋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出現下列範疇的變動，並影響本期或過往期間所呈報的金額：

- 股份付款(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及
- 商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此等會計政策變動的影響將於本附註下文作詳細討論。

於本財務報表獲授權當日，下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經已頒佈，但並未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經修訂)	精算損益、集團計劃及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公平值期權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財務擔保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	礦產資源的勘探及評估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財務工具：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第4號	釐訂安排是否包括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第5號	解除運作、復原及環境修復基金所產生權益的權利

董事預期，於未來採納此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並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 2. 會計政策 (續)

### 股份付款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付款，其規定倘本集團以股份或股份權利（「股本交易」）或相等於指定數目的股份或股份權利的其他資產（「現金交易」）購買貨物或取得服務，則需確認一項開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對本集團的主要影響與董事及僱員所持的本公司購股權的公平值有關，據此，公平值乃於購股權授出當日整定，並將於歸屬期內支銷。本集團將會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應用在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授出的購股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相關過渡性條文規定，其須追溯應用在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以後授出，且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仍未歸屬的購股權。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本集團並無擁有該等購股權，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 業務合併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其適用於協議日期在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以後的業務合併。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主要影響概擴如下：

### 商譽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乃應用於協議日期在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後的業務合併。本集團並無選擇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作有限度追溯應用，以避免須重列過往的業務合併。

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商譽指收購成本超逾本集團於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於收購日期所確認的公平淨值的金額。國際財務準則第3號規定，於初步確認後，於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的商譽須以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於二零零四年修訂），最少須每年／於收購發生的財政年度對減值作出檢討，或於有跡象顯示商譽出現減值時作更頻繁的檢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禁止攤銷商譽。本集團並無任何因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進行收購所產生的商譽。是項會計政策變動並無對本集團本期間之業績構成重大影響。

### 3. 業務分類

本集團的營業額及純利均來自向客戶提供端對端的手機製造服務。董事認為，由於該等活動為互相關連及受到共同風險及回報所限，故該等活動構成一個業務分類。

有關本集團按地區市場（不論貨品/服務的來源地）分析的銷售額的分類資料，及按地區進行的其他分析呈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b>外部銷售</b>		
亞洲	892,068	453,120
歐洲	406,243	96,634
美洲	1,050,061	737,686
	<hr/>	<hr/>
總計	<b>2,348,372</b>	<b>1,287,440</b>
	<hr/>	<hr/>
<b>業績</b>		
亞洲	95,874	60,557
歐洲	33,880	6,553
美洲	118,222	45,523
	<hr/>	<hr/>
未分配公司收入	247,976	112,633
未分配公司開支	22,953	27,688
未分配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101,620)	(51,070)
未分配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6,640)	(3,278)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	(605)
	<hr/>	<hr/>
除稅前溢利	162,669	85,368
所得稅(開支)抵免	(15,813)	2,937
	<hr/>	<hr/>
期間溢利	<b>146,856</b>	<b>88,305</b>
	<hr/>	<hr/>

## 4. 除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已達致的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存貨備抵	<u>9,051</u>	<u>335</u>
呆賬備抵	<u>435</u>	<u>55</u>
攤銷預付租賃款項，包括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u>31</u>	<u>32</u>
已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u>1,754,543</u>	<u>994,904</u>
包括於下列各項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攤銷：		
銷售成本	23,851	19,142
一般及行政開支	<u>7,512</u>	<u>1,589</u>
	<u>31,363</u>	<u>20,731</u>
銀行利息收入	<u>(4,194)</u>	<u>(2,776)</u>

## 5.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	(11,005)	(3,032)
其他司法權區	(1,917)	(207)
	<u>(12,922)</u>	<u>(3,239)</u>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其他司法權區	(64)	(122)
遞延稅項：		
本期間(附註11)	(2,827)	5,965
基於稅率增加	-	333
	<u>(2,827)</u>	<u>6,298</u>
	<u>(15,813)</u>	<u>2,937</u>

稅項費用主要包括就應課稅溢利按介乎15%至16.5%的稅率計算的中國所得稅。稅項費用按中國當時適用的稅率計算。其他司法權區的稅項按各司法權區當時的稅率計算。

本公司於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合資格獲得若干稅務寬免及優惠。稅務寬免及優惠一般指由首個獲利年度起獲得兩年稅項豁免，其後三年按適用稅率減半繳稅。

5. 所得稅(開支)抵免(續)

期間與於收益表的除稅前溢利對賬的稅項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	<b>162,669</b>	85,368
期間按中國所得稅稅率15%徵收的稅項	<b>24,400</b>	12,805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b>1,630</b>	30
授予中國附屬公司的稅務寬免及優惠的影響	<b>(10,731)</b>	(12,089)
不可扣稅的開支的稅務影響	<b>2,511</b>	852
不可課稅的收入的稅務影響	<b>(4,075)</b>	(5,129)
(動用)不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b>(328)</b>	805
適用稅率減少導致期初遞延稅項負債減少	-	(333)
與稅務機關的爭議導致期初遞延稅項資產減少	<b>2,342</b>	-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	<b>64</b>	122
期間稅項開支(抵免)	<b>15,813</b>	(2,937)

## 6. 股息

期間並無派發股息。董事不建議就期間派發任何中期股息。

## 7.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間溢利146,856,000美元(二零零四年：88,305,000美元)及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6,744,884,000股(二零零四年：4,566,899,000股)計算。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已就資本化發行164,856,712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及將每股面值1.00美元的各股股份拆細為25股每股面值0.04美元的股份的影響作出調整。資本化發行及股份拆細已分別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九日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

由於兩個期間內均無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8.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

期內，本集團動用約123,643,000美元(二零零四年：87,851,000美元)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此外，本集團出售若干賬面值達9,736,000美元(二零零四年：5,526,000美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為10,960,000美元(二零零四年：8,757,000美元)，使期內錄得出售溢利1,224,000美元(二零零四年：3,231,000美元)。

## 9. 商譽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

46,469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46,469



## 10. 可出售投資／持作買賣投資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透過收購奇美(見附註16)，分別收購955,000美元及13,182,000美元的可出售投資及持作買賣投資。

持作買賣投資指於台灣上市的投资基金。可出售投資指非上市投資，由於其公平值不能可靠地釐訂，因此乃按成本值減減值虧損列賬。

## 11. 遞延稅項

下列為於期內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及其變動：

	加速稅項折舊 千美元	稅項虧損 千美元	預付開支 千美元	其他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	6,161	(7,452)	4,638	(92)	3,255
本期間計入收入	(2,577)	(800)	(2,198)	(390)	(5,965)
滙兌差額	(158)	247	(74)	3	18
稅率變動影響					
— 於收益表(計入)扣除	(617)	284	-	-	(333)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u>2,809</u>	<u>(7,721)</u>	<u>2,366</u>	<u>(479)</u>	<u>(3,025)</u>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911	(8,961)	8,612	(1,972)	(410)
收購附屬公司	-	(3,121)	-	-	(3,121)
本期間扣除(計入)收入	1,774	8,050	(9,010)	2,013	2,827
滙兌差額	(654)	(43)	398	(96)	(395)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u>3,031</u>	<u>(4,075)</u>	<u>-</u>	<u>(55)</u>	<u>(1,099)</u>

於結算日並無其他重大暫時差額。

## 11. 遞延稅項 (續)

就資產負債表呈報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被對銷。下列為就財務申報而言的遞延稅項結餘(對銷後)的分析：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遞延稅項資產	<b>(3,176)</b>	(2,643)
遞延稅項負債	<b>2,077</b>	2,233
	<b><u>(1,099)</u></b>	<b><u>(410)</u></b>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可供對銷日後溢利的未動用稅項虧損為16,580,000美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282,000美元)。已就有關虧損約16,300,000美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468,000美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無法預測日後溢利流，故並無就餘下280,000美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14,000美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將於二零零九年前屆滿。

## 12.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的平均信貸期為30至90日。

下列為結算日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0-90日	<b>767,235</b>	655,115
91-180日	<b>6,002</b>	2,999
181至360日	<b>1,639</b>	456
超過360日	-	33
	<b><u>774,876</u></b>	<b><u>658,603</u></b>

### 13. 應付貿易賬款

下列為結算日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0-90日	623,811	693,753
91-180日	1,409	1,573
181至360日	4,611	1,936
超過360日	1,054	80
	<u>630,885</u>	<u>697,342</u>

## 14. 股本

	股數	款額 千美元
法定：		
每股面值1.00美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38,800,000	38,800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二日已增加	1	-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增加	200,000,000	200,000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三十日已增加	561,199,999	561,200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一日將每股面值1.00美元的 股份分拆為25股每股面值0.04美元的股份	<u>19,200,000,000</u>	<u>-</u>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20,000,000,000</u>	<u>8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1.00美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38,800,000	38,800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二日發行	1	-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發行	35,143,288	35,143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九日作出的資本化發行	164,856,712	164,857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一日將每股面值 1.00美元的股份分拆為25股每股面值 0.04美元的股份	<u>5,731,200,024</u>	<u>-</u>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5,970,000,025	238,800
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日發行	869,400,000	34,776
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發行	<u>87,101,000</u>	<u>3,484</u>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6,926,501,025</u>	<u>277,060</u>

根據本公司的全球發售，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日及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發行869,400,000股及87,101,000股每股面值0.04美元的股份，代價為每股3.88港元。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三日於聯交所上市。

## 15. 出售附屬公司

根據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三日的買賣協議，本集團出售其於Eimo (H.K.) Limited的權益及Eimo (H.K.) Limited直接持有的公司予一名獨立第三方，代價約2,308,000美元。Eimo (H.K.) Limited為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於出售日期，該等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如下：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45
應收貿易賬款	1,25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628
銀行結餘及現金	476
應付貿易賬款	(5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2,941)
	<hr/>
	2,913
出售虧損	(605)
	<hr/>
代價總額	2,308
	<hr/>
以下列償付：	
現金	2,308
	<hr/>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現金代價	2,308
出售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476)
	<hr/>
	1,832
	<hr/>

本集團於以往期間所出售之附屬公司為其營運現金流量淨額帶來約926,000美元之貢獻，另已於該期間就投資活動支付約1,005,000美元。

由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至出售的生效日期止期間，該等附屬公司貢獻約88,000美元營業額及260,000美元虧損淨額。

## 16. 收購附屬公司

根據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三十一日的購股協議，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Transworld Holdings Limited (連同其全資附屬公司優力通科技(杭州)有限公司)，代價為5,000,000美元。

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二日，Transworld Holdings Limited訂立兩份買賣協議，以收購奇美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奇美」)56.48%權益。收購奇美一事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日取得台灣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批准後完成。

16. 收購附屬公司 (續)

該等交易已按購買會計法列賬。於交易所購入的淨資產的公平值，以及所產生的商譽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所購入的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29,375	5,133
可出售投資	955	-
遞延稅項資產	3,121	-
存貨	19,295	-
應收貿易賬款	14,691	-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1,065	1,193
持作買賣投資	13,182	-
銀行結餘及現金	4,678	3,052
應付貿易賬款	(16,206)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4,747)	(4,378)
應付稅項	(1,105)	-
銀行貸款	(5,965)	-
少數股東權益	(25,389)	-
所購入的資產淨值	32,950	5,000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	46,469	-
	<u>79,419</u>	<u>5,000</u>
總代價以下列償付：		
現金	<u>79,419</u>	<u>5,000</u>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79,419	5,000
購入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4,678)	(3,052)
	<u>74,741</u>	<u>1,948</u>

## 16. 收購附屬公司 (續)

董事已完成對因收購奇美所購入的資產與負債的公平值進行評估，並認為所購入資產的淨值與彼等的公平值相若。

收購奇美所產生的商譽乃由合併預期所產生的未來營運協同效益而引致。奇美為一間以台灣為基地的手機設計生產商。董事相信，收購奇美可提升本集團的設計能力，重新落實本集團業務的垂直整合策略，以及加強向現有客戶所提供的增值服務。

由收購日期起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購入的附屬公司為收益貢獻約175,000美元，及帶來虧損淨額281,000美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自收購完成日期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奇美並無為本集團的收入及純利帶來重大貢獻。

假設收購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完成，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總營業額將為2,455,081,000美元，而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則將為147,084,000美元。備考資料乃僅供參考，不應視為假設收購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完成時本集團實際取得的營業額及業績的指標，亦不應視之為未來業績的預測。

## 17. 承擔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於 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承擔	42,895	45,304
預付租賃付款承擔	6,069	-
	<b>48,964</b>	<b>45,304</b>



## 18. 關聯方交易

期內，本集團與關聯方(包括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鴻海，以及本集團成員公司以外的鴻海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簽訂下列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最終控股公司，鴻海		
銷售貨物	316	500
購買貨物	6,410	3,10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979	14,364
銷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2,859	-
鴻海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銷售貨物	6,853	2,908
購買貨物	84,303	23,42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5,082	5,614
銷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3,367	2,058
已付租金	595	100
委託加工收入	1,982	289
委託加工開支	6,377	2,545
研發服務費	1,403	300
其他服務費開支	9,182	7,943

## 18. 關聯方交易 (續)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以下應收/付關聯方結餘計入：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最終控股公司	596	2,094
鴻海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8,205	1,377
	<u>8,801</u>	<u>3,471</u>
其他應收款項：		
最終控股公司	193	60
鴻海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2,351	705
	<u>2,544</u>	<u>765</u>
	<u>11,345</u>	<u>4,236</u>
應付貿易賬款：		
最終控股公司	4,125	1,730
鴻海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63,659	27,176
	<u>67,784</u>	<u>28,906</u>
其他應付款項：		
最終控股公司	4,587	7,673
鴻海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8,766	15,673
	<u>13,353</u>	<u>23,346</u>
	<u>81,137</u>	<u>52,252</u>

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19.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日，本公司與奇美的一位董事及若干僱員（「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按現金認購價每股新股5.065港元配發及發行合共26,915,000股本公司新股。新股份已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九日配發予認購人。

Transworld Holdings Limited亦於同日與認購人訂立買賣協議，以代價每股奇美股份29.5新台幣收購19,118,000股由認購人持有的奇美股份。根據該項收購，本公司於奇美的股本權益由56.48%增加至69.23%。買賣協議已取得台灣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批准後完成，而總代價約17,710,000美元已於完成時以現金支付。收購已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八日完成。